

# 长盛同辉深证100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 前收盘价调整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的相关业务规定及《长盛同辉深证100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基金合同》的约定，长盛同辉深证100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以2015年8月25日（R日）为基准日，对在该日交易结束后登记在册的长盛同辉份额（代码：160809）、同辉100A份额（代码：150108）、同辉100B份额（代码：150109）办理了不定期份额折算业务。对于不定期份额折算的结果，详见2015年8月27日（R+2日）刊登在《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深圳证券交易所网站及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网站上的《长盛同辉深证100等权重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不定期份额折算结果及恢复交易的公告》。

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证券投资基金交易和申购赎回实施细则》，2015年8月27日（R+2日）复牌首日同辉100A份额、同辉100B份额即时行情显示的前收盘价将调整为2015年8月26日（R+1日）的同辉100A份额、同辉100B份额的基金份额参考净值（四舍五入至0.001元），分别为1.000元和0.972元。2015年8月27日（R+2日）同辉100A份额、同辉100B份额均可能出现交易价格大幅波动的情形。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风险提示：本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投资者投资于本基金前应认真阅读本基金的基金合同和招募说明书。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长盛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2015年8月27日